

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

合同编号：AGHT-F-2025-016

采购单位	安阳市公安局	采购项目名称	安阳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入所五项体检服务项目	项目负责人	李源
合同金额 (元)	6316000	其中财政负担 部分(元)	6316000	单位负担部 分(元)	
采购单位意见	我单位组织开展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已实施，经验收，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与签订的合同内容完全一致，同意支付合同款项。如合同履行中出现问题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 采购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张永书 验收负责人签字：李源 2025年11月21日				
验收小组意见	验收结论： 经现场核查，三院所投检查设备及人员与投标文件相符，运行正常，通过验收。 采购单位参与验收人员签字： 张永书 李源 王东 李强 参与验收专家签字： 冯伟 李强 李红兵 2025年11月21日				
备注	1、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由采购单位依法依规组织，包括制定验收计划、成立验收组织、确定参加验收人员。2、验收结论明确，人员签字不得代签。3 验收完成后网上发布验收公告，同时扫描上传此验收报告。4、此验收报告由采购人作为项目档案妥善保管。				